

证券代码：300725

证券简称：药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9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星期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万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陈娟、蔡杰以通讯表决形式参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一、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达成设定的考核指标，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69.790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本次解除限售的72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董事会后续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批预留授予股份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批预留授予股份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达成设定的考核指标，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第二批预留授予股份第一个解除限售期3.12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本次解除限售的18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批预留授予股份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董事会后续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 1、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除限售及第二批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第二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8日